

采购需求公示

1. 项目名称：2021 年中小学教学设备采购项目

2. 项目编号：JSDZ-2021-08

3. 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4. 公示期限（不少于 2 个工作日）：2021 年 11 月 29 日——2021 年 11 月 30 日

5. 采购预算：5037523.62 元（最高限价）

6. 采购预算确定依据：万山区政府采购实施计划备案表

7. 采购人名称：铜仁市万山区教育局

联系地址：铜仁市万山区教育局

项目联系人：吴主任

联系电话：13985345857

8. 采购代理机构全称：大洲设计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联系地址：盐城市解放北路（凌桥组团南门综合楼三楼）

项目联系人：杨经胜

联系电话：15285444245

9. 任何单位和个人对本项目采购文件需求公示有异议的，可在公示期限内，反馈意见给代理机构。

采购需求公示

1. 项目名称：2021 年中小学教学设备采购项目
2. 项目编号：JSDZ-2021-08
3. 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4. 公示期限（不少于 2 个工作日）：2021 年 11 月 29 日——2021 年 11 月 30 日
5. 采购预算：5037523.62 元（最高限价）
6. 采购预算确定依据：万山区政府采购实施计划备案表
7. 采购人名称：铜仁市万山区教育局

联系地址：铜仁市万山区教育局

项目联系人：吴主任

联系电话：13985345857

8. 采购代理机构全称：大洲设计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联系地址：盐城市解放北路（凌桥组团南门综合楼三楼）

项目联系人：杨经胜

联系电话：15285444245

9. 任何单位和个人对本项目采购文件需求公示有异议的，可在公示期限内，反馈意见给代理机构。

2021 年中小学教学设备采购项目

项目概况： 2021 年中小学教学设备采购项目（包含万山区第五幼儿园设备；木杉河幼儿园设备；万山区金鳞尚城幼儿园设备购置；万山区仁山海棠幼儿园设备）

具体要求：

- 1、供应商交货时间：以甲乙双方签订合同约定的时间为准。
- 2、交货地点：采购人指定的具体地点
- 3、产品质量保障：环保、无毒无味、原厂原装，售后服务保障。

备注：文件论证费和专家评审费由中标人承担

(三) 评分标准细则

评分因素	分值	评分标准	备注
报价部分（30分）			
价格分	30分	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有效投标报价)×30 注: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技术部分（25分）			
技术分	25分	产品技术参数: 投标响应完全满足或优于采购文件“采购需求”中“技术参数(规格)要求”得分25分。 (1) 投标响应与采购文件“采购需求”中“技术参数(规格)要求”的任意一条“▲”条款存在负偏离,在25分基础上扣减3分/条,扣完为止。 (2) 投标响应与采购文件“采购需求”中“技术参数(规格)要求”的一般条款(非标注“▲”条款)存在负偏离,在25分基础上扣减2分/条,扣到0分为止。 本项评分的“▲”条款将结合投标人提供的产品资料。未提供产品技术资料佐证的条款,评标委员会有权视为不能满足采购文件要求作“负偏离”评分。	
商务部分（45分）			
商务分 (35分)	4分	监控系统: 投标人所投监控系统制造商具备有效“标准化良好行为证书”AAAAA级的得2分,AAAA级及以下的得1分,不提供不得分(提供证书原件扫描件加盖供应商鲜章,未提供该项不得分)。 投标人所投安防设备制造商具备有效“ITSS 信息技术服务运行维护标准符合性证书”的得2分(提供证书原件扫描件加盖供应商鲜章,未提供该项不得分)。	
	4分	交互一体机: 1、投标人所投产品生产厂家具有CMMI5级及以上证书,提供证书复印件并加盖厂家鲜章得2分,不提供不得分。 2、提供人眼视觉舒适度证书(VICO),提供证明文件复印件并加盖厂家鲜章得2分,不提供不得分。	
	6分	计算机: 1、投标人所投产品厂家通过售后服务体系认证,提供证书复印件并加盖原厂公章得1分,不具备不得分。 2、提供计算机主机噪音分贝≤10.5分贝认证得1分;10.5分贝~12分	

		贝的得 0.5 分，>12 分贝的不得分；提供双防雷 A 级、防静电及电磁兼容认证，以上认证都满足得 2 分，（以上需提供证书复印件并加盖原厂公章）不提供不得分。 3、获得平均无故障运行时间 MTBF 的 M0 值不低于 180 万小时证书，并提供证书复印件并加盖原厂公章，以上认证满足得 2 分，其他不得分。	
	2 分	广播设备： 1、投标人所投产品制造厂商提供的网络功放、广播软件、话筒、网络终端、电源控制管理器为同一品牌的得 1 分，其他不得分。 2、提供“知识产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网络广播系统软件著作权”“广播信息服务系统著作权”（需提供复印件并加盖制造商公章，否则不得分）的得 1 分，缺一项扣 0.3 分。	
	3 分	网络设备： 1、投标人所投网络设备制造商在近 3 年“服务满意度”评选中排名前三，提供第三方权威机构出具的相关证明文件并加盖厂商公章。提供得 2 分，不提供不得分。 2、投标人所投网络设备制造商具备符合 ISO 50001:2011 标准的认证证书；提供证书复印件并加盖原厂公章，提供得 1 分，不提供不得分。	
	9 分	项目实施方案： 根据各投标人提供的项目实施方案的 4 分；科学、合理、安装是否满足项目需求、施工安全措施等；评标委员会根据投标人提供方案横向比较综合评分，得 0-5 分。	
	4 分	1、投标供应商具备质量管理、环境管理、职业健康管理、信息安全管理、信息技术服务管理五大体系认证的得 4 分，缺一项不得分。（提供证书复印件并加盖单位公章，不提供不得分）。	
	9 分	安装、售后及验收方案：提供的 4 分； 评标委员会根据投标人安装组织实施方案、售后服务方案、验收方案内容进行综合评分，得 5 分。	
	4 分	业绩： 提供投标人 2019 年 1 月 1 日以来（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类似项目业绩每个合同得 2 分，最多得 4 分。 评审依据：提供合同及中标通知书复印件并加盖公章，不提供不得分。	